

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麦捷科技

股票代码：300319

信息披露义务人：新余慧诚泰信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简式权益变动书签署日期：2016 年 3 月 8 日

声 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股份的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股东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第一节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上市公司、麦捷科技	指	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慧诚泰信投资、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新余慧诚泰信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减少持股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新余慧诚泰信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所：江西省新余市仙女湖区总部经济园太阳城

法定代表人：张美蓉

注册资本：壹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6 年 8 月 13 日

营业期限：2006 年 8 月 13 日至 2016 年 8 月 14 日

经营范围：投资咨询、信息咨询，技术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以上均不含限制项目）；国内贸易（以上均不含专营、专控、专卖、特许商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张美蓉出资 10 万元，持股 100%。

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住所	其他居留权	任职情况
张美蓉	女	中国	广东省深圳市	无	执行董事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新余慧诚泰信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不存在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新余慧诚泰信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为张美蓉女士持股 100%的个人独资公司，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是将慧诚泰信投资持有的麦捷科技股份还原至张美蓉女士个人名下。张美蓉女士系麦捷科技总经理兼董事。

二、持股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将根据市场情况可能增加或减少其拥有权益的公司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股份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采用协议转让的方式。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慧诚泰信投资持有麦捷科技 1398 万股，占麦捷科技总股本的 6.49%，本次权益变动后，慧诚泰信投资不再持有麦捷科技股份，亦不再属于麦捷科技持股比例超过 5%以上的股东。

截止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出具之日，本次转让的股份尚未完成过户。

三、《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6 年 3 月 8 日，慧诚泰信投资与张美蓉女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慧诚泰信投资将其持有的麦捷科技 1398 万股协议转让给张美蓉女士，标的股份的每股转让价为 20.50 元，即转让前一交易日（2016 年 3 月 7 日）麦捷科技股票收盘价，转让价款总额为人民币 28659 万元。

《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为：

1、慧诚泰信投资将其持有的标的公司 1,398 万股通过现金支付方式合计 28,659 万元（转让价格为 20.50 元/股）的转让给张美蓉女士，张美蓉女士愿意受让上述转让的股份。

2、张美蓉女士应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按前款规定的币种和金额将股权转让款双方协商以现金或银行转帐的方式支付给慧诚泰信投资。

3、慧诚泰信投资保证其依法享有拟转让的标的公司股权的处分权，保证未在上述股权设立任何质押或担保。拟转让的标的公司股权不涉及任何未决诉讼或第三者权益，否则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 and 法律责任。

4、协议由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慧诚泰信投资持有的麦捷科技股份不存在质押、查封、冻结等权利限制情形。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未清偿其对上市公司的负债，不存在未解除上市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六个月，信息披露义务人新余慧诚泰信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不存在买卖麦捷科技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慧诚泰信投资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慧诚泰信投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3、本报告书的文本。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 1、公司证券部
- 2、联系电话：28085000-320
- 3、联系人：刘倩

信息披露义务人：新余慧诚泰信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美蓉

日期：2016 年 3 月 8 日

附表一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深圳市龙华新区
股票简称	麦捷科技	股票代码	30031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新余慧诚泰信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减少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继承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1,398 万股 持股比例：6.49%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1,398 万股 变动比例：6.49% 变动后持股数量：0 股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	有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有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新余慧诚泰信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美蓉

日期：2016年3月8日